

阻断滨河游园近十年 滨河游园洲河花园段终于修通了



权威发布

今达州

综合新闻

03

2020年4月15日

星期四

2382258

主编：杨波
编辑：冯建松

经过数月施工建设,备受市民关注的达城滨河游园洲河花园段4月13日正式对外开放。这段百余米长的“腰斩路”因历史原因存在近10年,打通它是广大市民多年的愿望,更是市委、市政府着力办成的民生事项之一。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筹调度,市园林绿化管理处攻坚克难,这段“腰斩路”终于成为过去式。

改头换面

近日,家住洲河花园的胡大爷每天早上不到7点就兴致勃勃地出了门,到小区门前新建成的这段滨河游园转转。“盼了好多年,终于建成了。”胡大爷说,2014年左右,达城滨河路建成投用,而小区门前这段路虽然建成了车行道,但并未配套建设人行道,更没有进行景观打造,导致两侧的人行道和滨河游园被分割成两段。同时,这段路上还违规搭建了不少大棚,长期有流动摊贩在此“霸道”营业,河边还有人开荒种菜,环境脏乱差。

胡大爷称,去年11月,门前这段路终于开始“改头换面”,这让附近的居民高兴坏了,每天都会凑到隔离栏外看看进度。如今“改头换面”完成,平坦的道路、成排的植被、供人休憩的木椅……他们恨不得天天来耍。

堵点消除

15日中午,记者在滨河游园洲河花园段看到,行人走在宽阔的人行道上,不用再和车辆抢道,不仅拥堵现象减少,连汽车鸣笛声也几乎消失。

“打通了这个堵点,滨河路北段才真正算是全线贯通了。”市民张先生说,之前这段路没有铺设人行道,行人只能走

车行道,人车抢道情况严重,加之路面较窄,不时还有车辆乱停乱放,很容易出现堵车。这段路建成后,滨河路和游园才算真正贯通。“前两年有人大代表在‘两会’上提出建议尽快打通这处‘腰斩路’,现在终于实现了,作为达城市民,看着家乡越来越好,我很高兴。”

如期完工

“虽然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影响,但我们仍然采取种种措施,完成了建设任务。”市园林绿化管理处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因历史征拆原因,滨河游园洲河花园段一直无法进行景观打造,导致滨河游园在此被“腰斩”。市委、市政府对此非常重视,将其纳入缓堵保畅民生实事工程重点推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筹调度,经多方协调终于解决了多年前遗留的历史问题。

施工期间,市园林绿化管理处克服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抢抓工期,如期完成了建设进度。此次建成投用的滨河游园洲河花园段全长160米、宽50米,连通了二马路至茅芽溪大桥滨河路游步道,绿化面积占总面积的25%,栽植有柳树、黄桷树、矮化麦冬等植被,增设了座椅、路灯、花坛等设施,美丽的滨水走廊湿地风光进一步提升了我市人居环境质量。

□本报记者 杨航

硬核办法推进创建工作 10类情形将面临 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

本报讯 “以创建文明城市为统揽,推进四城同创”是一场硬仗,需要过硬作风和铁的纪律作保障。4月10日,我市印发《达州市强化四城同创工作任务执行落实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推动四城同创任务落实,实现创建目标。

《办法》指出,我市将以明察暗访、专项调度和综合调度,第三方模拟测评或专业评估,新闻媒体监督等方式开展督查,督查内容包括两张攻坚清单、共性任务、交办任务、专项工作、“四件”整改等。四城同创工作任务执行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将被发放四城同创双色督办单或扣减四城同创年度目标绩效分值。点位达标创新工作项目、志愿服务创新项目,经各部门各单位自主申报、市四城同创领导小组同意,可对冲四城同创反面通报当月减去的分值;对在每月调度中无扣分项的街道办事处和乡镇,市、区财政各补助其创建工作经费5万元。此外,创建文明城市期间,每年以市委、市政府名义通报表扬一批先进单位和个人,对先进个人,所在单位在年度目标绩效差异化考核中,直接将其纳入第一等次;年度扣分最多的1个县(市、区)、3个市级部门(单位),其主要负责人在市四城同创领导小组会上作情况说明,并在市级媒体刊播。

《办法》强调,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出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

(1)推诿扯皮、不执行四城同创有关文件明确的任务的。

(2)年内累计被黄牌警告3次(含)、红牌警告2次(含)以上的。

(3)年内累计2次对四城同创督查通报或督办通知下达的问题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

(4)年内累计2次作出书面检查或被工作约谈的。

(5)群众反映、测评反馈、网络投诉、领导批示的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的。

(6)在创建文明城市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中,网上申报材料不充分、不准确或存在弄虚作假造成扣分、罚分的,实地考察点位不达标出现丢分的,街访问卷、入户调查、网络调查不细致、不深入导致失分的。

(7)需要省级部门出具有关数据,相关市级部门沟通协调不及时、不到位影响得分的。

(8)在四城同创申报、测评、表彰期间,发生有重大安全事故、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重大生态环境污染事件等负面清单扣分情形的。

(9)在四城同创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造成其他重大损失、恶劣社会影响和严重后果的;

(10)被省级(含)以上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其他影响四城同创工作,需要进行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本报记者 罗未)

了解更多达州本土资讯,请扫描二维码,关注达州晚报客户端——云达州APP。



安卓系统



苹果系统

